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55

#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运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运营类日常经营性合同

●合同金额:预计约10,000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一、审议程序情况

近日,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贸物流"、"乙方")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甲方")签署《国际货物运输合同》。

该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1. 标的名称:国际货物运输合同

2. 标的金额:预计约10,000万元人民币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甲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3. 成立日期:1995-02-10

4.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5. 公司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金额:预计约10,000万元人民币

(二)合同标的:国际货物运输合同

(三)合同内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以及互惠互利之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国际货物进出口服务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1、运输操作区域范围:进出口货物跨境运输业务。

2、运输货物:包括但不限于集装箱海运,国际空运,国际汽运及码头操作等服务 。

3、承办业务:根据甲方指示接收货物并将货物送交至指定收件人期间将发生的所有货运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货、订舱、报关报检、拖车、码头操作、仓储、拼箱、拆箱、提单签发、代垫代付相关费用等。

四、说明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华贸物流通过营销驱动、科技驱动、全球网络建设,直接客户数量稳步提升,全球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加大服务环节,延伸服务链条,获得越来越多直接大客户的信任。

本次交易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2-064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兰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05号文)核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公开发行了33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00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债券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8%,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5%,第六年3.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71号文同意,公司33,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法兰转债",债券代码"113598"。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日期为2021年2月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88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法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88元/股调整为9.70元/股,自2021年8月3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的《关于"法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法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70元/股调整为9.48元/股,自2022年7月1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法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法兰泰克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规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2年9月14日至2022年10月20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法兰转债"当期转股价9.48元/股的130%(即12.33元/股)。若在未来8个交易日内仍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将触发"法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法兰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本次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法兰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2-047

#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48,599.30 | 129,963.95 | 14.34 |
| 营业利润 | 32,908.46 | 29,026.05 | 13.38 |
| 利润总额 | 32,946.98 | 28,955.19 | 13.7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8,425.61 | 24,832.04 | 14.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0,172.10 | 23,698.25 | 27.3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57 | 0.50 | 14.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69% | 10.21% | 增长0.48个百分点 |
| 总资产 | 397,851.15 | 371,132.62 | 7.20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275,642.84 | 260,260.82 | 5.91 |
| 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 5.51 | 5.21 | 5.76 |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599.30万元,同比增长14.34%,其中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7,836.05万元,占比99.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8,425.61万元,同比增长14.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172.10万元,同比增长27.32%。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及市场机会,并继续加强研发投入及技术创新,实现业绩的持续增长。

(二)变动幅度达到30%以上指标的说明

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62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舟山市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宇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7,500,023股,占公司总股本(因公司处于可转换债券转股期,公司总股本数据为截至2022年10月19日,为596,120,601股,下同)的7.97%;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后,宇通投资累计质押股份1,871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9.39%,占公司总股本的3.14%。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收到宇通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万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展期后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宇通投资 | 否 | 610 | 否 | 否 | 2021-10-19 | 2022-10-19 | 2023-10-19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2.84 | 1.02 | 偿还债务 |
| 宇通投资 | 否 | 610 | 否 | 否 | 2021-10-20 | 2022-10-20 | 2023-10-20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2.84 | 1.02 | 偿还债务 |
| 合计 | | 1,220 | | | | | | | 25.68 | 2.05 | |

备注:上述合计尾数误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宇通投资 | 否 | 36 | 否 | 是 | 2022-10-19 | 2023-10-19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76 | 0.06 | 补充质押 |
| 宇通投资 | 否 | 52 | 否 | 是 | 2022-10-20 | 2023-10-20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9 | 0.09 | 补充质押 |
| 合计 | | 88 | | | | | | 1.85 | 0.15 | |

上述补充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目前,宇通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
| 宇通投资 | 4,750.0023 | 7.97 | 1,783 | 1,871 | 39.39 | 3.14 | 0 | 0 | 0 | 0 |
| 合计 | 4,750.0023 | 7.97 | 1,783 | 1,871 | 39.39 | 3.14 | 0 | 0 | 0 | 0 |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2-056

#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92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5,452,449,38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3.146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许军利、余应敏、张粒子、詹平原因工作原因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曲立新因工作原因请假;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林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5,449,091,425 | 99.9384 | 3,097,660 | 0.0568 | 260,300 | 0.0048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健君、申伟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2-083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增减变动幅度(%)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总收入 | 3,639,035,906.15 | 2,163,205,234.90 | 2,406,477,832.85 | 68.22 | 51.22 |
| 营业利润 | 1,340,781,467.46 | 723,067,514.64 | 947,022,153.44 | 85.43 | 41.58 |
| 利润总额 | 1,344,507,545.38 | 722,823,624.69 | 946,778,263.49 | 86.01 | 42.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60,865,243.82 | 407,995,570.10 | 565,547,337.95 | 111.00 | 54.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58,316,860.45 | 393,648,523.41 | 541,200,291.26 | 67.23 | 21.6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41 | 0.21 | 0.28 | 95.24 | 46.4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32 | 5.77 | 7.77 | 增加了4.55个百分点 | 增加了2.55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 增减变动幅度(%)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46,724,602,065.86 | 41,284,901,546.69 | 41,564,134,252.77 | 13.18 | 12.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8,679,137,773.63 | 7,709,168,254.15 | 7,911,855,949.45 | 12.58 | 9.70 |
| 股本 | 2,080,000,000.00 | 2,080,000,000.00 | 2,080,000,000.00 | 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4.17 | 3.71 | 3.80 | 12.40 | 9.74 |

注:公司于2022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公司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调整前)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上年同期(调整前)为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法定披露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63,903.59万元,同比(调整前)增长 68.22%,同比(调整后)增长51.22%;实现利润总额 134,450.75 万元,同比(调整前)增长86.01%,同比(调整后)增长42.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086.52 万元,同比(调整前)增长111.00%,同比(调整后)增长54.96%。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4,672,460.21万元,较(调整前)年初增长13.18%,较年初(调整后)增长12.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67,913.78 万元,较调整前年初增长12.58%,较年初(调整后)增长9.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4.17元,较年初(调整前)增长12.40%,较年初(调整后)增长9.7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风电项目投产发电,公司所属水电项目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业绩有所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2-053

#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委托理财期限: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月12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218,85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96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367,469,989.8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69,162.0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1,700,827.75元,用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0年12月31日为公司出具了天健验[2020]68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券商理财产品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63】期收益凭证 | 5,000.00 | 0.50%-6.20% | - | 89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 | |
|---|---|
| 产品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63】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 凭证存续期 | 89天 |
| 募集期限 | 2022年10月18日9:00至2022年10月18日15:00 |
| 起始日 | 2022年10月19日,逢节假日顺延 |
| 到期日 | 2023年1月12日,逢节假日顺延 |
| 期间申购/赎回 | 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前,投资者不得向中信证券申购或赎回收益凭证份额。 |
| 凭证收益率(年化) | 凭证收益率(年化)最低为【0.50%】,最高为【6.20%】,具体计算方式如下:<br>凭证收益率(年化)=【0.50%】+【114.00%】*Min[(行权水平2-行权水平1),Max(0,期末收益表现水平-行权水平1)]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 |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
|---|---|---|
| 资产总额 | 262,405.25 | 266,179.45 |
| 负债总额 | 116,214.44 | 120,808.8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44,595.89 | 143,594.6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46.81 | 2,216.14 |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2年6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4.09%,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理财产品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为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 | 10,000.00 | 225.16 | - |
| 2 | 券商理财产品 | 4,000.00 | 4,000.00 | 25.23 | -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6,000.00 | 6,000.00 | 82.61 | - |
| 4 | 券商理财产品 | 10,000.00 | 10,000.00 | 47.20 | - |
| 5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 | - | 5,000.00 |
| 6 | 券商理财产品 | 1,000.00 | 1,000.00 | 2.07 | - |
| 7 | 券商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6.08 | - |
| 8 | 券商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6.08 | - |
| 9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 | - | 3,000.00 |
| 10 | 券商理财产品 | 1,000.00 | 1,000.00 | 2.26 | - |
| 11 | 券商理财产品 | 5,000.00 | - | - | 5,000.00 |
| 合计 | | 51,000.00 | 38,000.00 | 396.69 | 13,0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20,0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13.83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2.08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13,00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7,000.00 |
| 总理财额度 | | | | | 20,000.00 |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9

#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2年10月20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议意见的议案》。

经过对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全面的审核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8

#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2年10月20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加荣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4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28,118.95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129,394.74万元,同比增加65.11%。

●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768.92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4,346.44万元,同比增加11.03%。

●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17.7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6,521.98万元,同比增加17.8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28,118.95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129,394.74万元,同比增加65.11%。

(2)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768.92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4,346.44万元,同比增加11.03%。

(3)预计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17.7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相比,将增加6,521.98万元,同比增加17.87%。

(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营业收入:198,724.2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422.4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495.8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发超募资金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位于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沙坪工业园的年产15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顺利建成并达产;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1.6万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第一套生产系统于2022年9月上旬顺利开机试产,全资子公司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高精度超薄电子铜箔项目的二期工程年产1.5万吨项目首条年产5000吨生产线于今年上半年顺利投产。随着上述增资扩产项目的产能持续释放,公司产销量快速增加,营业收入稳步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88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2年10月17日发出。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0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0日,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授予296.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82元/股。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89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2年10月17日发出。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10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瑞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以2022年10月20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授予296.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82元/股。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90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2年10月20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人数:17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296.00万股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2.82元/股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0日。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述

1、本次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本次激励计划采用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2、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售期

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为